

##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公司本次监事会提前 3 日通知的规定。会议应当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04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事项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2 月 6 日